115.10.01

116 學年度統一入學測驗全面開放冷氣試場說明

整體衡酌氣候因素及社會期待，為提供學生較佳應試環境，教育部政策決定自 105 學年度統一入學測驗起，全面開放冷氣試場，讓考生可以在冷氣試場應試，116 學年度統一入學測驗繼續實施，相關規定如下：

一、 試場全面開放使用冷氣，冷氣溫度以設定於攝氏 26~28 度為原則。

二、 冷氣開放是一種服務措施，若考試進行當中臨時發生冷氣無法使用(如：設備故障等)，將開啟門窗或風扇，繼續考試，考生不得要求更換試場、加分或延長考試時間等。

三、 考生如因個別需求，可申請在非冷氣試場應試，但應於報名期限內以限時掛號將「非冷氣試場申請表」郵寄至本會(以郵戳為憑)，信封上註明「申請非冷氣試場」，報名期限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變更試場。

四、 試場及座位由本會依考生報考群(類)別統一編排；另申請非冷氣試場應試考生，則依最大使用效益原則集中安排，考生不得異議。

為使考生能在舒適環境中應試，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及各考區將在考前進行各項冷氣設備檢查、維修及電力負載的申請，希望將各試場冷氣維持在最佳狀態，但機器運轉可能會有運轉聲，且每位考生對於溫度、聲音感受有所不同，考生得自行評估攜帶保暖衣物或戴耳塞，但耳塞須先經監試人員同意及檢查後使用，考生應自行注意考試預備、開始及結束鈴(鐘)響。

感謝您的配合！